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GO HOLDING LIMITED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9)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佈

2015年財務摘要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
收益	7,774.2	9,233.2	-15.8
毛利	1,065.7	1,603.3	-33.5
年內虧損	(665.5)	(60.4)	-1,001.8
總資產	10,221.7	11,162.0	-8.4
淨資產	2,230.6	2,906.3	-23.2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分)	(8.19)	(0.96)	-753.1
中期股息(港仙)	-	-	-
擬派末期股息(港仙)	-	-	-
毛利率	13.7%	17.4%	-3.7 個百分點
淨虧損率	(8.6)%	(0.7)%	-7.9 個百分點

2015年經營摘要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
中國銷售額	3,856.6	5,162.1	-25.3
海外銷售額	3,917.6	4,071.1	-3.8
主要產品種類			
家用空調	6,272.5	7,401.2	-15.3
商用空調產品	890.3	925.4	-3.8
空調零部件	368.8	598.0	-38.3
其他產品	242.6	308.6	-21.4
已售家用空調產品(千台)	4,438	4,569	-2.9
已售商用空調產品(千套)	179	200	-10.5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1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774,156	9,233,191
銷貨成本		<u>(6,708,438)</u>	<u>(7,629,877)</u>
毛利		1,065,718	1,603,314
其他收入		69,751	54,227
銷售及分銷成本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1,620)	(2,262)
— 其他銷售及分銷成本		(841,549)	(829,922)
行政開支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5,794)	(7,994)
— 其他行政開支		(412,094)	(412,030)
研究及開發成本		(99,723)	(93,217)
其他開支		(209,030)	(30,575)
其他收益及虧損		(36,177)	3,975
外幣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的淨收益(虧損)		3,638	(32,046)
融資成本		<u>(186,169)</u>	<u>(262,042)</u>
除稅前虧損	5	(653,049)	(8,572)
稅項	6	<u>(12,483)</u>	<u>(51,807)</u>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665,532)</u>	<u>(60,379)</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虧損及年內 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690,473)	(81,039)
— 非控股權益		<u>24,941</u>	<u>20,660</u>
		<u>(665,532)</u>	<u>(60,379)</u>
每股虧損	7		
—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8.19)分</u>	<u>人民幣(0.96)分</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69,012	1,498,581
土地使用權		210,016	215,394
無形資產		733	1,083
預付租賃款項		213,598	226,62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51,551	37,726
可供出售投資		20,000	20,000
遞延稅項資產		6,756	13,085
		<u>1,971,666</u>	<u>2,012,493</u>
流動資產			
存貨		1,835,328	1,780,85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8	4,983,817	5,792,561
土地使用權		5,378	5,378
預付租賃款項		16,700	16,653
可收回稅項		8,792	9,021
衍生金融工具		-	2,818
短期投資		40,000	-
受限制存款		45,0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896,853	1,077,7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418,197	464,502
		<u>8,250,065</u>	<u>9,149,52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9	4,809,187	4,128,367
保修撥備		17,078	25,641
應付稅項		155,518	156,450
衍生金融工具		23,723	6,091
與附有追索權貼現票據有關之借款		1,139,440	1,574,021
長期債券之流動部份		155,500	-
短期銀行貸款		1,402,183	1,940,861
長期銀行貸款之流動部份		6,250	147,736
融資租賃負債		78,822	-
		<u>7,787,701</u>	<u>7,979,167</u>
流動資產淨額		<u>462,364</u>	<u>1,170,36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434,030</u>	<u>3,182,855</u>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政府資助		36,192	37,480
長期債券		52,121	207,021
長期銀行貸款		—	6,250
融資租賃負債		83,753	—
衍生金融工具		9,405	3,877
遞延稅項負債		21,937	21,937
		<u>203,408</u>	<u>276,565</u>
資產淨額		<u>2,230,622</u>	<u>2,906,29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71,906	71,906
儲備		2,099,327	2,782,386
		<u>2,171,233</u>	<u>2,854,29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71,233	2,854,292
非控股權益		59,389	51,998
		<u>2,230,622</u>	<u>2,906,290</u>
總權益		<u>2,230,622</u>	<u>2,906,290</u>

綜合財務狀況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年度報告中「公司資料」披露。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志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志高集團」)，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志高集團的最終控股人為李興浩先生。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0年至2012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1年至2013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項目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本「經營分部」要求實體披露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第12段載述的綜合標準時管理層作出的判斷。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第12段載述的綜合標準將數個經營分部綜合為一個經營分部，並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內作出必要披露。

應用其他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披露或確認的數額構成其他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聯合營運權益的會計處理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2年至2014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的年度改進項目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¹

¹ 於201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² 於2018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³ 於待定日期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09年頒佈，引入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隨後於2010年經修訂，載有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及終止確認的規定，並於2013年載入對沖會計的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修訂版本乃於2014年頒佈，主要包括a)金融資產的減值要求及b)對於某些簡單的債務工具，對其分類及計量作出有限的修訂乃透過引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根據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及其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的利息而產生的債務投資，一般在隨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目的皆以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而達成且按其業務模式內持有的債務工具，及金融資產在合約條款中於指定日期而產生的現金流僅為支付尚未償還欠款的本金和利息，其計量乃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在隨後會計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的其後公平值變動，並只在損益中全面確認股息收入。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後可能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呈報金額造成重大影響。關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在詳細檢討完成前對該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佈並建立了一個單一的綜合模型，以確認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將取代現時沿用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乃一個實體應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並反映實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對價。具體來說，該準則引入了五步法來確認收入：

- 第1步：確定與一個客戶的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內的履約義務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內的履約義務
- 第5步：當實體符合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一個實體符合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即當貨品或服務按特定的履約義務轉移並由客戶「控制」時。更為規範的指引已加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以茲處理特別的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將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不論在呈報金額或披露上皆可能構成重大影響。然而，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在詳細檢討完成前對該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重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年度賬目的披露規定已參考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有關編製賬目及董事報告及審核的條文而修訂並藉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精簡一致。因此，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資料呈列及披露已予更改以遵守此等新規定。有關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已根據新規定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或披露。根據前公司條例或上市規則在以往須予披露但根據新公司條例或經修訂上市規則毋須披露的資料，在本綜合財務報表中已再無披露。

4.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乃以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定期審閱與本集團組成部分有關的內部報告為基礎，以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客戶所在地區審閱收益及業績，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由於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並非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的分析。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於本年度，按經營及可申報分部分析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

	收益		業績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中國」)	3,856,611	5,162,050	534,014	1,094,773
亞洲(不包括中國)	2,301,759	2,088,574	271,634	177,793
美洲	922,343	1,182,835	169,204	190,821
非洲	347,398	387,663	33,812	67,535
歐洲	316,561	391,677	51,032	68,149
大洋洲	29,484	20,392	6,022	4,243
	<u>7,774,156</u>	<u>9,233,191</u>	<u>1,065,718</u>	<u>1,603,314</u>
未分配其他收入			69,751	54,227
未分配開支			(1,035,206)	(847,075)
員工成本(計入銷售及分銷 成本以及行政開支)			(479,760)	(487,994)
慈善捐款			(2,762)	(679)
呆賬撥備			(88,259)	(36,277)
外幣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 的淨收益(虧損)			3,638	(32,046)
融資成本			<u>(186,169)</u>	<u>(262,042)</u>
除稅前虧損			<u>(653,049)</u>	<u>(8,572)</u>

收益指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向對外客戶銷售貨物所收取及應收取的代價的公平值。

分部業績指在各分部的毛利。此乃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計量方法，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其他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所在國家)。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於上文分部收益分析內詳述。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的地理位置均在中國。

管理層認為計算按個別國家(中國及美洲除外)劃分的收益所涉及的成本過高，而上述「中國」及「美洲」以外的個別國家各自應佔的收益並不重大。

主要產品收益

下表為本集團主要產品收益的分析：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家用空調		
— 分體式	5,756,030	7,031,397
— 窗口式	487,197	339,347
— 移動式	29,217	30,479
	<u>6,272,444</u>	<u>7,401,223</u>
商用空調	890,313	925,416
空調零部件	368,762	597,941
其他	242,637	308,611
	<u>7,774,156</u>	<u>9,233,191</u>

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集團客戶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由於董事認為現時並無按客戶所在地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租賃款項及土地使用權的合適基準，故並無呈列資金增加、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及按客戶所在地呈列土地使用權的經營租約租金的分析。

銷售到多個地區市場的貨品主要由中國的同一生產設施生產。此外，所有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均位於中國。

5. 除稅前虧損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乃扣除以下項目後得出：		
董事薪酬	2,580	2,661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6,932	70,230
其他員工的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6,608	9,451
其他員工成本	774,989	794,370
	851,109	876,712
減：計入研究及開發成本的員工成本	(59,123)	(56,984)
	791,986	819,728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的呆賬撥備	88,259	36,277
計入行政開支的無形資產攤銷	350	345
核數師酬金	2,262	2,272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撇減人民幣10,814,000元 (2014年：人民幣20,752,000元)	6,708,438	7,629,8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5,714	149,396
計入其他開支的商譽減值	-	9,857
就以下項目的經營租約租金		
— 土地使用權	5,378	5,378
— 租賃物業	29,590	46,468
計入銷貨成本的保修撥備	29,939	29,967
預付租賃款項轉出	17,251	16,8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虧損	4,582	216
廣告及促銷成本	264,651	231,999
運輸成本	141,445	132,329
及計入以下項目後：		
政府資助攤銷	1,288	1,288
計入其他收入的政府補助*	3,906	4,812
利息收入	50,419	30,847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的匯兌收益淨額	30,494	6,993
撥回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的呆賬	26,171	33,475
殘料銷售	1	7,453

* 中國政府向本集團提供的政府補助為研發新環保產品的獎勵。收取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條件及或然責任。

6. 稅項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扣除以下項目：		
中國所得稅	(15,199)	(53,75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045	3,523
遞延稅項	(6,329)	(1,579)
	<u>(12,483)</u>	<u>(51,807)</u>

中國所得稅按照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以適用稅率計算。此外，所得稅稅率為25%，惟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正式確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及於2014年至2016年期間有資格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的聯合通知財稅[2008]1號，只有外資企業在2008年1月1日之前賺取的溢利分派予外國投資者時不受條例限制，可豁免預扣稅。然而，在之後產生的溢利所分派的股息則須徵收10%的企業所得稅及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27條及其實施細則第91條由中國附屬公司預扣。年內所賺取的未分派溢利的遞延稅項負債按本公司董事決定該相關附屬公司的預期股息30%以10%稅率累計。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人民幣690,473,000元（2014年：虧損人民幣81,039,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8,434,178,000股（2014年：8,434,178,000股）計算。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本公司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3,060,534	3,425,207
應收票據	<u>1,633,957</u>	<u>2,106,058</u>
	4,694,491	5,531,265
支付予供應商的按金	101,558	165,049
預付款	20,420	18,273
向員工墊款	6,275	4,711
可收回增值稅(附註1)	75,625	37,932
可退回增值稅(附註2)	41,269	17,180
其他應收款	<u>44,179</u>	<u>18,151</u>
	<u>4,983,817</u>	<u>5,792,561</u>

附註1：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指國內銷售可扣減增值稅減應課增值稅的結餘淨額

附註2：可退回增值稅指出口銷售可收取的增值稅退稅。

於呈報日末，人民幣1,139,440,000元(2014年：人民幣1,574,021,000元)的應收票據結餘已於若干銀行貼現。直至到期日止，本集團繼續將已貼現附追索權票據呈列為應收票據。

客戶的付款條款主要為信用條款。客戶獲授的信貸期為發票發出日期後30至180日，長期客戶獲授的信貸期為210日。以下為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 - 30日	563,226	831,044
31 - 60日	267,919	782,837
61 - 90日	456,846	760,012
91 - 180日	2,684,189	2,731,926
181 - 365日	709,115	407,236
一年以上	<u>13,196</u>	<u>18,210</u>
	<u>4,694,491</u>	<u>5,531,265</u>

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結餘中的款項為賬面總值人民幣581,869,000元(2014年：人民幣562,930,000元)，而於呈報日已逾期的貿易應收款，本集團並未就其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原因是債務人的信用狀況從信貸最初授出日起並無不利變動。

已過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31 – 60日	–	–
61 – 90日	32,609	35,425
91 – 180日	351,373	337,340
181 – 365日	190,685	171,955
一年以上	7,202	18,210
	<u>581,869</u>	<u>562,930</u>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的平均賬齡為184日(2014年:178日)。

在釐定貿易應收款的可收回程度時，本集團自授出信貸起至呈報日止監察貿易應收款信貸質素的變動。董事認為信貸風險集中的機會不大，原因為客戶群大且互不相關。

貿易應收款不計利息。貿易應收款的撥備按照貨品銷售估計的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參考以往拖欠情況及由賬面值與按原本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的差額所釐定的減值客觀證據。

呆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34,591	35,338
應收款已確認的撥備	88,259	36,277
年內因無法收回而註銷的金額	–	(3,549)
年內收回的金額	(26,171)	(33,475)
於12月31日	<u>96,679</u>	<u>34,591</u>

呆賬撥備中包括清盤或嚴重財務困難下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結餘合共人民幣96,679,000元(2014年:人民幣34,591,000元)，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以下款項以有關本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結算：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158,287	1,355,388
歐元	<u>38,868</u>	<u>39,284</u>

轉讓金融資產

以下為本集團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的金融資產，已轉讓予銀行，方式為按全面追索基準貼現該等應收款。倘應收票據並無於到期時支付，則本集團須支付未清償結餘。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有關該等應收款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其繼續悉數確認應收款的賬面值，並於轉讓時確認已收現金為有抵押借款。該等金融資產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攤銷成本列賬。

	貼現予銀行的附有全面追索權 的應收票據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貿易應收款的轉讓資產賬面值	1,158,266	1,611,880
相關負債賬面值	<u>1,139,440</u>	<u>1,574,021</u>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580,174	540,577
應付票據	<u>3,101,776</u>	<u>2,935,873</u>
	3,681,950	3,476,450
客戶按金	275,760	257,445
應付薪金及福利	72,583	67,651
其他應付稅項	54,634	54,712
應計費用	68,162	62,067
其他計息應付款項	84,000	46,000
應付廣告及促銷成本	66,055	25,999
應付運輸成本	22,888	7,586
節能補貼退款撥備	199,190	-
銷售回扣撥備	157,042	-
其他應付款	<u>126,923</u>	<u>130,457</u>
	4,809,187	4,128,367

本集團一般從供應商取得30日至18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 – 90日	2,124,862	2,155,368
91 – 180日	1,439,028	1,246,853
181 – 365日	83,759	69,509
1 – 2年	34,301	4,720
	<u>3,681,950</u>	<u>3,476,450</u>

10. 股本

	法定		已發行及全面繳足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於2014年1月1日、2014年 及2015年12月31日	<u>50,000,000</u>	<u>500,000</u>	<u>8,434,178</u>	<u>84,341</u>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 — 於2015年及2014年 12月31日				<u>71,906</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空調產品。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是來自空調及空調零部件的銷售。本集團產品於中國及海外市場均有銷售。

回首2015年，空調行業的營商環境極為嚴峻。全球經濟衰退且波動不定，國內外市場狀況均是如此，眾多瞬息萬變的因素影響著企業銷售及溢利表現。

2015年，中國宏觀經濟發展放緩，房地產市場動盪起伏，氣候反復無常，國內空調市場深受影響，陷入低迷。由於消費者市場需求疲弱，各企業間的競爭日趨激烈，業內眾多公司紛紛採取進取的定價策略，以緩解庫存壓力，價格戰接踵而至。據統計，2015年，中國空調市場的整體零售銷售額及零售銷售量均較去年錄得下跌。

作為中國空調業的龍頭企業之一，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無可避免跟隨業內下跌趨勢，較去年錄得顯著下挫。此外，國內市場價格競爭激烈，對本集團國內產品的平均售價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至於中國空調產品出口方面，儘管形勢較國內市場稍好，但因受全球主要經濟體經濟衰退及新興市場發展放緩的影響，據中國海關統計數據顯示，2015年中國空調產品出口的全年累計金額及全年累計數量均較去年錄得下滑。

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出口銷售額雖有下跌，其出口表現仍優於業內，為年內最大出口商之一。

年內，本集團的海外團隊在中東、西亞及北非等市場取得良好的銷售表現。而在拉美、南亞及東南亞，本集團則保持穩定的出口增長。另一方面，由於當地貨幣貶值，外匯管制和地方經濟波動，本集團對巴西及俄羅斯等新興市場的出口錄得不同程度的下降。

2015年，本集團商用空調的經營規模輕微縮減。然而，由於平均售價有所調升，商用空調分部仍能維持穩定的總銷售額。

經營回顧

主要產品組合的銷售額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
家用空調						
—分體式	5,756.1	74.0	7,031.4	76.2	-1,275.3	-18.1
—窗口式	487.2	6.3	339.3	3.7	+147.9	+43.6
—移動式	29.2	0.4	30.5	0.3	-1.3	-4.3
	<u>6,272.5</u>	<u>80.7</u>	<u>7,401.2</u>	<u>80.2</u>	<u>-1,128.7</u>	<u>-15.3</u>
商用空調	890.3	11.5	925.4	10.0	-35.1	-3.8
空調零部件	368.8	4.7	598.0	6.5	-229.2	-38.3
其他	242.6	3.1	308.6	3.3	-66.0	-21.4
	<u>7,774.2</u>	<u>100.0</u>	<u>9,233.2</u>	<u>100.0</u>	<u>-1,459.0</u>	<u>-15.8</u>

家用空調產品乃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佔總收益的80.7%。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銷售量及平均售價均有下跌，來自銷售家用空調的銷售額下跌15.3%。儘管平均售價有所增加，本集團商用空調的銷售量較去年小幅減少。年內，來自商用空調的收益微跌3.8%，並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1.5%。

空調零部件的業務量及銷售額於年內大幅下跌38.3%，主要由於海外銷售因新興市場經濟衰退而減少所致。本集團於2015年的其他經營收入(如轉售原材料)有所減少，故此，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產品的銷售額大幅下跌21.4%。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國內市場需求疲弱，價格競爭激烈，家用空調產品的平均售價有所下跌。故此，本集團家用空調產品的毛利率由2014年的16.8%跌至呈報期內的11.3%。

由於商用產品的平均售價上漲，本集團的商用分部持續提升其利潤率，本集團商用分部的平均毛利率由2014年的26.1%上升至年內的28.8%。

品牌銷售及原設備製造(「原設備製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
中國銷售						
志高牌	3,497.9	45.0	4,733.5	51.3	-1,235.6	-26.1
現代牌	49.8	0.7	61.5	0.7	-11.7	-19.0
空調零部件	81.6	1.0	60.3	0.6	+21.3	+35.3
其他產品	227.3	2.9	306.8	3.3	-79.5	-25.9
	<u>3,856.6</u>	<u>49.6</u>	<u>5,162.1</u>	<u>55.9</u>	<u>-1,305.5</u>	<u>-25.3</u>
海外銷售						
志高牌	514.2	6.6	523.7	5.7	-9.5	-1.8
原設備製造	3,100.9	39.9	3,007.9	32.6	+93.0	+3.1
空調零部件	287.2	3.7	537.7	5.8	-250.5	-46.6
其他產品	15.3	0.2	1.8	0.0	+13.5	+750.0
	<u>3,917.6</u>	<u>50.4</u>	<u>4,071.1</u>	<u>44.1</u>	<u>-153.5</u>	<u>-3.8</u>
	<u><u>7,774.2</u></u>	<u><u>100.0</u></u>	<u><u>9,233.2</u></u>	<u><u>100.0</u></u>	<u><u>-1,459.0</u></u>	<u><u>-15.8</u></u>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國內空調行業的整體銷售狀況欠佳，本集團於中國售出的志高牌空調產品減少26.1%及佔本集團的中國銷售額98.7%。於2014年與客戶重新磋商業務合作策略後，中國零部件的銷售額增加35.3%。由於其他經營收入下跌，於呈報期內，其他產品的銷售額減少25.9%。

由於各新興市場受宏觀經濟狀況影響，導致該等區域的銷售表現下挫，志高牌出口量於本年度錄得1.8%的小幅下滑。然而，志高牌銷售額的下滑為原設備製造銷售增加3.1%所抵銷。故此，於2015年，志高牌及原設備製造客戶佔海外銷售總額分別約20.8%及79.2%（2014年：分別為26.1%及73.9%）。

銷售及分銷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
中國						
家電零售連鎖營運商	1,342.4	17.3	1,265.1	13.7	+77.3	+6.1
地區經銷商	<u>2,514.2</u>	<u>32.3</u>	<u>3,897.0</u>	<u>42.2</u>	<u>-1,382.8</u>	<u>-35.5</u>
中國總計	<u>3,856.6</u>	<u>49.6</u>	<u>5,162.1</u>	<u>55.9</u>	<u>-1,305.5</u>	<u>-25.3</u>
海外						
地區經銷商	816.7	10.5	1,063.2	11.5	-246.5	-23.2
原設備製造商	<u>3,100.9</u>	<u>39.9</u>	<u>3,007.9</u>	<u>32.6</u>	<u>+93.0</u>	<u>+3.1</u>
海外總計	<u>3,917.6</u>	<u>50.4</u>	<u>4,071.1</u>	<u>44.1</u>	<u>-153.6</u>	<u>-3.8</u>
總收益	<u><u>7,774.2</u></u>	<u><u>100.0</u></u>	<u><u>9,233.2</u></u>	<u><u>100.0</u></u>	<u><u>-1,459.0</u></u>	<u><u>-15.8</u></u>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加強與家電零售連鎖營運商合作，來自該等客戶的銷售額增加6.1%，並佔本集團的中國銷售額34.8%（2014年：24.5%）。來自地區經銷商的銷售額減少35.5%，佔2015年中國銷售額的65.2%（2014年：75.5%）。

海外市場方面，自有品牌銷售於呈報期內有所下跌，地區經銷商的銷售額下降23.2%。然而，本集團來自原設備製造客戶的銷售額增加，彌補自有品牌銷售額的下跌。於2015年，海外原設備製造客戶的銷售額增加3.1%。因此，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海外銷售中分別約79.2%及20.8%（2014年：73.9%及26.1%）由原設備製造商及海外地區分銷商分銷。

已售台數及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15年	2014年	
已售家用空調產品(千台)	4,438	4,569	-2.9
已售商用空調產品(千套)	179	200	-10.5
平均售價—家用空調產品(每台)	人民幣1,413元	人民幣1,620元	-12.8
平均售價—商用空調產品(每套)	人民幣4,970元	人民幣4,619元	+7.6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家用空調產品銷售量較2014年下跌2.9%。於2015年，商用空調產品銷售量同比下跌並錄得10.5%的跌幅。於呈報期內，本集團合共售出逾4,617,000台／套空調。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主要原材料的價格下降，空調產品的平均銷貨成本下降，令售價增長放緩。此外，空調行業價格競爭相當激烈，故此，家用空調產品的平均售價下跌12.8%。2015年，儘管銷售成本下降，本集團仍能將商用空調產品的平均售價上調7.6%。

銷貨成本分佈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銷貨成本總額分佈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銷貨 成本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銷貨 成本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
原材料、零部件：						
壓縮機	1,473.7	22.0	1,674.1	21.9	-200.4	-12.0
銅	1,488.6	22.2	1,777.8	23.3	-289.2	-16.3
塑材	626.7	9.3	680.1	8.9	-53.4	-7.9
鋁材	279.5	4.2	371.4	4.9	-91.9	-24.7
鋼板	523.0	7.8	770.9	10.1	-247.9	-32.2
其他(附註)	1,464.1	21.8	1,442.2	18.9	+21.9	+1.5
總計	<u>5,855.6</u>	<u>87.3</u>	<u>6,716.5</u>	<u>88.0</u>	<u>-860.9</u>	<u>-12.8</u>
直接勞工成本	323.1	4.8	347.8	4.6	-24.7	-7.1
水電	61.5	0.9	73.7	1.0	-12.2	-16.6
生產成本	240.8	3.6	254.5	3.3	-13.7	-5.4
其他	227.4	3.4	237.4	3.1	-10.0	-4.2
總銷貨成本	<u>6,708.4</u>	<u>100.0</u>	<u>7,629.9</u>	<u>100.0</u>	<u>-921.5</u>	<u>-12.1</u>

附註：其他包括生產使用的多種其他雜項零部件，例如電子控制系統、製冷劑、電源線、電容器及其他小零件。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銅和鋁等主要原材料的價格大幅下跌，本集團主要原材料的成本削減人民幣860.9百萬元或12.8%。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中國銷售及生產減少，直接勞工成本小幅減少7.1%。

其他銷售成本小幅減少4.2%，主要因其他業務成本(如本集團轉售的原材料成本)減少。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
中國銷售額	3,856.6	49.6	5,162.1	55.9	-1,305.5	-25.3
亞洲(不包括中國)	2,301.8	29.6	2,088.6	22.6	+213.1	+10.2
美洲	922.3	11.9	1,182.8	12.8	-260.5	-22.0
非洲	347.4	4.4	387.6	4.2	-40.2	-10.4
歐洲	316.6	4.1	391.7	4.3	-75.1	-19.2
大洋洲	29.5	0.4	20.4	0.2	+9.1	+44.6
海外銷售額	3,917.6	50.4	4,071.1	44.1	-153.6	-3.8
總收益	7,774.2	100.0	9,233.2	100.0	-1,459.0	-15.8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益約為人民幣7,774.2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9,233.2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大幅減少人民幣1,459.0百萬元或15.8%。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國內銷售需求疲弱所致。

中國銷售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中國銷售額大幅減少人民幣1,305.5百萬元或25.3%至人民幣3,856.6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5,162.1百萬元)。故此，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國內銷售僅佔本集團總收益的49.6%(2014年：55.9%)。

海外銷售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海外銷售減少至人民幣3,917.5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4,071.1百萬元)。海外銷售減少達人民幣153.6百萬元，同比減少3.8%。

本集團於美洲、非洲及歐洲的銷售分別減少22.0%、10.4%及19.2%。然而，本集團於亞洲(不包括中國)及大洋洲的銷售分別錄得令人滿意的增幅10.2%及44.6%，抵銷美洲、非洲及歐洲的銷售跌幅。在本集團的海外市場中，主要收入來源來自亞洲(不包括中國)及美洲，分別佔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的29.6%及11.9% (2014年：分別為22.6%及12.8%)。

由於本集團的國內銷售大幅減少，出口銷售佔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益的百分比增長至50.4% (2014年：44.1%)。

銷貨成本

於2015年，由於銅和鋁等主要原材料及零部件價格下跌，銷貨成本較2014年減少至人民幣6,708.4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7,629.9百萬元)，跌幅為人民幣921.5百萬元或12.1%。

毛利

由於年內收益大幅下跌且超出銷貨成本，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毛利人民幣1,065.7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603.3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537.6百萬元或33.5%。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2014年的17.4%下跌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7%。

由於營商環境嚴峻，價格競爭激烈，本集團中國銷售的毛利率大幅跌至2015年的13.8% (2014年：21.2%)。另一方面，美元堅挺及銷售成本下跌利好出口，本集團海外銷售於2015年的毛利率增加至13.6% (2014年：12.5%)。於2015年，眾多海外銷售地區當中，亞洲(不包括中國)及美洲均錄得毛利率增長，而美洲及大洋洲地區為本集團帶來最多增益，分別錄得18.4%及20.4%的毛利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營業外收入，為人民幣69.8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54.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6百萬元或28.8%。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股本結算股份付款除外)增加至人民幣841.5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829.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6百萬元或1.4%。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廣告及促銷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股本結算股份付款除外)維持平穩達人民幣412.1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412.0百萬元)。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於年內發生的(i)行政人員相關的薪金、福利及社會保險費用；(ii)租金攤銷；及(iii)折舊費用。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有關2011年本公司向若干僱員(包括董事)及客戶所授出購股權的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人民幣7.4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0.3百萬元)。該非現金開支於年內減少人民幣2.9百萬元或28.2%。

研究及開發成本

年內，研究及開發(「研發」)成本增加7.0%或人民幣6.5百萬元至人民幣99.7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93.2百萬元)。該增加乃由於本集團增加其於高端先進空調產品的研發投入以執行其「高端空調引領者」策略。

其他開支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開支大幅增加人民幣178.4百萬元或583.0%至人民幣209.0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30.6百萬元)。開支增加主要因本集團就銷售節能空調可能退還若干補貼而計提撥備所致。其他開支亦包括非營業支出及捐贈。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5年，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36.2百萬元(2014年：其他收益人民幣4.0百萬元)。其他虧損主要為年內產生的呆賬撥備。

衍生金融工具合約公平值變動的淨虧損

本集團已與金融機構訂立若干出售及購買美元的外幣遠期合約以分別對沖部份海外銷售收入及美元貸款。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尚未到期的外幣遠期合約錄得公平值變動淨收益約人民幣3.6百萬元(2014年：淨虧損人民幣32.0百萬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透過銀行貸款、貼現應收客戶票據予金融機構、企業債券及融資租賃等各種安排撥付所需營運資金。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銀行借款平均結餘減少，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減少人民幣75.8百萬元或28.9%至人民幣186.2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262.0百萬元)。

稅項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除稅前虧損增加，本集團的稅項費用減少人民幣39.3百萬元或75.9%至人民幣12.5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51.8百萬元)。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由於上述各項，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人民幣665.5百萬元(2014年：虧損人民幣60.4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05.1百萬元或1,001.8%。由於本集團於呈報期內的虧損大幅增加，故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虧損率惡化至8.6%(2014年：0.7%)。

財務狀況

	於12月31日			變動 %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1,971.7	2,012.5	-40.8	-2.0
流動資產	8,250.1	9,149.5	-899.4	-9.8
流動負債	7,787.8	7,979.2	-191.4	-2.4
非流動負債	203.4	276.6	-73.2	-26.5
資產淨額	2,230.6	2,906.3	-675.7	-23.2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綜合資產總額減少人民幣940.3百萬元或8.4%至人民幣10,221.7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1,162.0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若干流動資產金額下跌，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少人民幣808.7百萬元)以及抵押銀行存款(減少人民幣180.9百萬元)，而部分下跌因存貨增加(增加人民幣54.5百萬元)而被抵銷。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綜合負債總額為人民幣7,991.1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8,255.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64.6百萬元或3.2%。期內減少的負債主要為與附有追索權貼現票據有關之借款(減少人民幣434.6百萬元)、短期銀行貸款及長期銀行貸款(分別減少人民幣538.7百萬元及人民幣141.5百萬元)，並由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以及融資租賃負債(分別增加人民幣680.9百萬元及人民幣162.6百萬元)增加而抵銷。

由於本集團年內錄得淨虧損，本集團於2015年末的資產淨值減少23.3%或人民幣675.7百萬元至人民幣2,230.6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2,906.3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金政策旨在獲取充裕資金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使其保持順暢運作。本集團亦將採用期限不同的各種權益及債務工具以於香港或中國資本及金融市場獲取資金，從而達致該等目標。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生產基地位於中國，財務資源集中於本集團總部以進行有效分配。本集團亦動用中國及香港各金融機構提供的不同銀行服務及產品以促進其現金管理及財資活動。

在本集團財務部及資金部的協助下，管理層將密切監控市況及本集團實施資金及財資政策的需求。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8,250.1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9,149.5百萬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7,787.7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7,979.2百萬元)。本集團營運資金由2014年末的人民幣1,170.3百萬元減少至2015年末的人民幣462.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07.9百萬元或60.5%。儘管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減少，流動比率於2015年12月31日仍維持在1.1倍(2014年：1.1倍)。

本集團的空調業務面臨一定程度的季節性波動。因此，本集團的營運(包括銷售、生產、營運資金及營運現金流)與季節性因素密切相關。每年夏季空調通常需求較旺。為便於國內旺季前生產及滿足海外訂單，本集團一般在每年中旬及年末，面對資金的需求短暫較高。

近年來，本集團已就垂直整合作出多項投資。因此，為實現上述目標，本集團從銀行尋求與項目期相符的限期較長的債券及借貸。

於2015年，本集團透過銀行貸款、債券及融資租賃等各種財務安排為其業務營運取得資金。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動用短期及長期銀行貸款結餘分別為人民幣1,402.2百萬元及零(2014年：分別為人民幣1,940.9百萬元及人民幣6.3百萬元)。年內，短期及長期貸款分別減少人民幣538.7百萬元及人民幣6.3百萬元。銀行貸款乃用作營運資金，大部分貸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並以人民幣借入及償還。於呈報期末，本集團的未償還長期債券約為人民幣207.6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207.0百萬元)。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亦透過融資租賃安排改善其營運資本狀況及獲得中期融資額。於2015年末，本集團的融資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162.6百萬元(2014年：零)。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計息貸款及其他借貸對比資產總額計算)減少並改善至17.4%(2014年：20.6%)，原因為本集團借貸總額於年內大幅減少人民幣523.2百萬元。

為削減融資成本，本集團於年內透過取得以外幣計值且貸款利率較低的銀行貸款重組其部份借貸。本集團使用長期及短期借貸，為本集團提供更好的債務融資組合以撥付其業務營運。年內，由於借款平均結餘減少，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成本較2014年同期減少28.9%或人民幣75.9百萬元。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錄得淨虧損，按利息覆蓋比率(2015年：不適用，2014年：1.0倍)計算，本集團支付融資成本的能力於呈報期內有所下降及惡化。

年內，本集團訂立若干外幣遠期合約及衍生金融工具對沖部分可能出現的外幣波動風險。於2015年末，本集團就該等外幣金融工具所承擔的財務風險淨額為負債淨額約人民幣33.1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7.2百萬元)。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為人民幣71.9百萬元，已發行股份為8,434,178,000股，及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由於本集團於年內錄得淨虧，於2015年12月31日，股東權益減少至人民幣2,230.6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2,906.3百萬元)。

除上文所述外，於呈報期內及2015年末，本公司並無發行其他股本或債務工具。

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08.7)	499.2
營運資金變動	<u>1,347.0</u>	<u>631.4</u>
來自經營活動之淨現金	1,138.3	1,130.6
用於投資活動之淨現金	(22.5)	(260.8)
用於融資活動之淨現金	<u>(1,162.1)</u>	<u>(1,161.8)</u>
現金及等同現金減少淨額	(46.3)	(292.0)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u><u>418.2</u></u>	<u><u>464.5</u></u>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出為人民幣208.7百萬元（2014年：現金流入人民幣499.2百萬元）。年內，本集團加速應收款項收賬進度並向供應商取得更優惠信貸條款，以獲得額外人民幣1,347.0百萬元用於經營活動。故此，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人民幣1,138.3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130.6百萬元）。

本集團以所產生的部分現金人民幣22.5百萬元用於與本集團未來擴充業務及發展有關的投資活動，主要包括人民幣120.9百萬元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人民幣51.6百萬元用於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定金。本集團提取抵押銀行存款淨額人民幣180.9百萬元，並因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額外人民幣7.9百萬元。故此，於2015年，本集團動用現金淨額人民幣22.5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260.8百萬元）用於投資活動。

本集團繼續削減借貸，並動用人民幣1,162.1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161.8百萬元）用於融資活動。

基於上述各項，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現金結餘減少人民幣46.3百萬元，而於2015年末銀行結餘及現金則為人民幣418.2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464.5百萬元）。大部分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人民幣計值，而部分款項則以美元、歐元及港元計值。

重大收購及出售、重大投資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於呈報期末，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產抵押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人民幣910.4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091.6百萬元)之若干銀行存款及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予若干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約50.4%之銷售乃以人民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主要為美元，而本集團產生之成本及開支則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因此可能承受外幣風險。於呈報期內，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外幣遠期合約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由於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於呈報期內波動，本集團於結算後錄得若干外幣遠期合約虧損。然而，董事相信，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風險並不重大。

於呈報期內及呈報期末時，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董事相信本集團就此所承受之匯率波動風險極為輕微。

本集團管理層將不時監察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作進一步對沖。

資本承擔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提撥準備之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98.6百萬元(2014年：約人民幣77.1百萬元)。本集團預期資本承擔將由內部資源及／或金融機構提供的外部融資撥付。

或然負債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有13,084名僱員(2014年：13,511名僱員)。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釐訂。薪酬組合會每年進行審閱。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保障福利，包括醫療、膳食津貼、教育津貼及住房等。

為吸引、鼓勵及留聘才幹卓越之員工，本集團亦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僱員及董事均有權參與該計劃。

展望及未來計劃

本集團預計2016年的營商環境仍將挑戰重重。在當前形勢下，全球及國內宏觀經濟狀況仍充滿不確定因素。此外，匯率波動及國家政策將影響空調產品的市場需求及消費者意欲。

結合市場觀察，2016年，預計國內市場形勢不容樂觀。隨著競爭日益激烈，本集團將採取靈活的營銷策略，對市場作出快速反應。

至於海外市場，歐洲、北美等發達市場預計會有微幅增長。另一方面，新興市場將停滯不前，仍維持低位。

商用空調產品的市場需求不斷增長，並維持強勁。商用空調產品是空調行業的增長點之一。本集團預計2016年其商用空調產品的銷售將保持穩定。

為改善其經營業績，應對嚴峻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已為來年作出如下部署：

1. 品牌推廣：

以高端空調策略作市場定位。本集團將利用其智能空調技術推廣「志高·高端空調引領者」。

2. 挖掘市場：

加強及提升與家電零售連鎖運營商的合作；及物色新的商業機會，並與電子商務提供商、政府採購建立新的銷售平台。

3. 產品升級：

本集團認為，優良的品質和創新的產品將成為市場成功及壯大客戶群的關鍵。因此，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其研究與開發力度。

其他資料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14年：零)。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16年6月8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6年6月7日(星期二)至2016年6月8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於該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出席及投票的資格，未登記為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之人士須將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於2016年6月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自本公司股份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起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其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一致。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及第A.6.7條守則條文之情況除外。

第A.2.1條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須予以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李興浩先生(「李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本公司的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已清楚區分，並以書面列明。董事會主席負責讓董事會有效運作及管理董事會事務。行政總裁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業務及發展策略。

李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於空調行業具有超過22年經驗。董事認為李先生為領導董事會的優秀領導人，而由同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使本集團在發展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時，擁有強大而貫徹的領導，故對本公司業務前景屬有利。

董事將不斷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並評估是否需要作出就包括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作任何修改。

第A.6.7條守則條文

第A.6.7條守則條文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本公司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5年6月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若彼等未克出席，彼應邀請該委員會另一名成員(或如該成員未能出席，則其正式委任的指定人員)出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因病未能出席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故此，彼已委任另一名薪酬委員會成員作為彼之代表出席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身守則**」)。本公司已就任何違反標準守則及本身守則之事項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年內遵守標準守則及本身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孝思先生、張小明先生及萬君初先生組成。傅孝思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的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所得知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於本公佈日期，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不少於25%股份乃公眾持有，故公眾持股量為足夠。

刊登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公佈的電子版本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官方網站(www.china-chigo.com)及本公司於亞洲投資專訊的網頁(www.irasia.com/listco/hk/chigo/index.htm)。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在上述網站及網頁。

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熱誠投入和辛勤工作，同時亦感謝其股東、業務夥伴、往來銀行及核數師於本期間對本集團之鼎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李興浩
主席

香港，2016年3月31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興浩、鄭祖義、丁小江及黃興科；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萬君初、張小明及傅孝思。